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47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同时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025年11月25日，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鉴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广余先生离职，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排，将签字注册会计师更换为强月美女士。变更后，项目合伙人为齐利平女士，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任张池先生、强月美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庞红梅女士。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强月美，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7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强月美女士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

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强月美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